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
-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连云港海宁工贸园瀛洲南路 199 号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4, 851, 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60, 9627	
份总数的比例(%)	60. 86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 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新建先生主持。会议表决为现场表决和网 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 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徐新建先生(代行)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 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 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徐新建先生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4, 021, 429	99. 8321	是
1.02	选举万旭昶先生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3, 895, 540	99. 8067	是
1.03	选举朱亚林女士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3, 864, 743	99. 8005	是
1.04	选举张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3, 880, 428	99. 8037	是
1.05	选举李开春先生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3, 876, 245	99. 8028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 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 01	选举穆培林女士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3, 926, 290	99. 8129	是
2. 02	选举张小松先生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3, 867, 510	99. 8010	是
2.03	选举吴宇平先生为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3, 886, 111	99. 8048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00	《关于董事会换届 选举第六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的 议案》	_	_				
1. 01	选举徐新建先生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286, 588	79. 8303%				

	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2	选举万旭昶先生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60, 699	76. 7724%		
	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朱亚林女士				
1. 03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29, 902	76. 0242%		
	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张璠先生为				
1. 04	公司第六届董事	3, 145, 587	76. 4056%		
	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李开春先生				
1. 05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41, 404	76. 3038%		
	事会非独立董事				
	《关于董事会换届				
2.00	选举第六届董事	_	=		
2.00	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选举穆培林女士				
2. 01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91, 449	77. 5195%		
	事会独立董事				
2. 02	选举张小松先生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32, 669	76. 0916%		
	事会独立董事				
2. 03	选举吴宇平先生				
	为公司第六届董	3, 151, 270	76. 5434%		
	事会独立董事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 1、2 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发友、宋伟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

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